

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2年8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九名，实到董事九名，其中，董事长粘建军先生、董事蔡红君先生、独立董事冯科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。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经过半数董事推举，会议由董事孙培刚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同意将公司中文全称变更为“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”，英文全称变更为CHINA GREEN ELECTRICITY INVESTMENT of TIANJIN CO., LTD.。同意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“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”相关内容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变更公司全称及经营范围事宜进行了核查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及经营范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7）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做如下修订：一是对《公司章程》中公司全称进行变更，将中文全称由“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”；将英文全称由“TIANJIN GUANGYU DEVELOPMENT CO., LTD.”变更为“CHINA GREEN ELECTRICITY INVESTMENT of TIANJIN CO., LTD.”。二是对《公司章程》中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，增加“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”有关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说明》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 15:00 在北京景山酒店一层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9）及《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》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其他公告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2 日